

儿孙谋骗老人房产被判无效

儿子一家哄骗老人签字“不收钱卖房”给孙女,法院撤销合同

本报济南8月30日讯(记者 廖雯颖) 近日,济南市中区法院审理了一起房屋买卖合同纠纷,原被告双方身份有些特殊,是祖父母与孙女。原来儿子一家三口起了谋取老人房产的心思,让老人先签了份合同卖房给孙女并放弃索要购房款。最终这份不代表老人真实意愿的合同被法院判决撤销。

2011年8月8日,陈兴(化名)和老伴被儿子陈明(化名)一家从家里接了出来,在一家饭店吃完饭后,陈明一家将两位老人带到了济南市房管局,拿出了一份材料让父亲签字。

“我当时想,是俺儿、俺孙女

让签的,应该没啥问题,没多问就签了。”陈兴告诉记者,自己当时糊里糊涂签了字,事后越想越觉得不对劲,就把自己跟儿子一家到房管局签字的事情告诉了三个女儿。之后老人和女儿们到房管局一了解,才发现之前签字的材料竟是一份房屋买卖合同,约定把老人位于济南市中区经三路的一套近180m²的房子以一百万元的价格卖给孙女陈芳(化名)。而且合同中两位老人还与儿子一家约定,不向孙女索要一百万元的购房款,这一百万元作为对孙女的资助。

“我这套房子位于市中心,又这么大,要卖的话至少也是两

百万,怎么可能一百万卖了?”82岁的陈兴老人很气愤,他和老伴就住在这套房子里,根本没有卖房的想法,何况还是分文不要地“卖房”。发现了儿子一家的“算盘”后,陈兴和老伴将合同上签订的买房人陈芳告上了市中区法院,请求法院将这份房屋买卖合同撤销。

陈兴和老伴的代理律师、山东正唐律师事务所律师周桂华告诉记者,这起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案的焦点在于签订的买卖房屋合同是不是老人的真实意愿。“虽然老人确实在合同上签了字,但并不清楚合同是要把房子以一百万元卖给孙女,

这份合同并不符合两位老人的真实意愿。”根据《合同法》第五十四条规定,因重大误解订立的、在订立合同时显失公平的一方或是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对方在违背真实意愿的情况下订立的合同,当事人一方有权请求法院变更或者撤销。

市中区法院经过开庭审理认为,陈兴和老伴在签订合同时并没有意识到要把房屋过户给孙女,也不清楚是房屋买卖行为,存在重大误解,不是陈兴和老伴的真实意愿,判决签订的房屋买卖协议撤销。房屋仍归两位老人所有。

一学生“跨栏”过马路被车撞伤

颅底和左小腿骨折,至少需静养两个月

本报淄博8月30日讯(记者 张汝树) 30日7时30分左右,淄博技师学院一学生跨越护栏时被车撞伤,腿部、颅底骨折,目前正在淄博中心医院北院区治疗。

7时30分左右,记者在华光路淄博技师学院北门口看到,一名学生用手捂着流血的头部瘫坐在马路上,交警、当事司机都在现场。现场目击者称,轿车当时沿华光路从西向东行驶,这名学生想从路北跨过护栏进入路南的学校,刚跨过去就被车撞了,先撞了学生的腿,接着学生的头又撞到车窗玻璃上。

当事司机告诉记者,当时有3个学生跨护栏过马路,“一个学生翻过护栏后往学校北门走,这时正好又有两个学生想跨护栏,我就往右打了一下方向盘,没想到先跨过去的那个学生在路中间停下了,我就撞上了他。”

淄博中心医院北院区急诊医生到现场后,将这名受伤学生的腿加以固定,送往医院救治。中心医院急诊科张主任说,经检查,孩子颅底骨折,伤口缝了5针,左腿胫腓骨(小腿两根主要骨头)骨折,腿部治疗完毕后,至少需要静养两个月才能勉强走路。



受伤学生左腿被固定,躺在医院的病床上。本报记者 张汝树 摄

客车货车大雾中相撞4人死亡

事发平邑县境内,伤者已送医院救治

本报临沂8月30日讯(记者 高祥) 30日早上,平邑县境内一辆货车与一辆客车因大雾相撞,造成4人死亡、2人重伤,目前伤者正在救治。

8月30日早上6时30分左右,平邑县卞桥镇资邱村的张相钰驾

驶客车(该车被平邑县汇森板厂租用)沿固城村至浙沟村由北向南行驶至平邑县温水镇梭庄村路段时,因大雾影响视线不良,与对行的柏林镇东上坦村张伟驾驶的货车发生碰撞,造成4人死亡、2人重伤。

根据平邑县新闻中心在新浪网官方微博发布的消息,事故发生时,货车司机当场死亡,伤者随后全部送往附近两处医院。事故发生后半小时内,平邑县立即启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成立由相关县领导和公安、交警、安监、卫

生、交通以及事故所在镇主要负责人组成的事件应急处理小组,第一时间赶赴现场调查事故原因,并安排县医院及县中医院抽调精干人员,抢抓时间、不惜一切代价抢救伤者。

目前,事故正在调查处理中。

两岁失聪女童渴望“听世界”

正是做手术的最好年龄,但家庭贫困拿不出巨额费用

本报济南8月30日讯(记者 马绍栋) 家住长清区归德镇的小欣瑶马上两周岁了,这个蹦蹦跳跳的小生命一出生就丧失了听力。小欣瑶还有一个姐姐,加上爸爸妈妈,一家四口全是聋哑人。人工耳蜗植入需要大笔的手术费,让这个家庭看不到希望。

“她现在只能勉强看懂几个说话人的口型手势,说话基本是不可能的。”看着小欣瑶在妈妈怀里想张口说话的样子,小欣瑶的姥爷朱学本边摇头边说道。小欣瑶的妈妈因为药物中毒失聪,丈夫也是聋哑人。小欣瑶的姐姐2006年出生,也是聋哑人,现正在聋

儿康复学校做语言康复训练。小欣瑶一出生听力筛查就不过关,后确诊为先天性失聪。

29日上午,记者来到小欣瑶的家,路边三间又矮又破的小平房就是小欣瑶一家四口的栖身之所。破旧的家具、断腿的桌椅,一个脏兮兮的电风扇是家里唯一的电器。对于先天失聪的儿童,恢复听力最好的办法就是安装人工耳蜗,再辅以语言康复训练。做手术最好的年龄是3岁以前,此时正是幼儿学习语言的时候。但目前一副人工耳蜗价格在20万元左右,让这个家庭难以负担。



妈妈抱着小欣瑶
本报记者 马绍栋 摄

时政信息

齐鲁正气歌

昨在济南展演

本报济南8月30日讯(记者 李钢 实习生 朱琳)

30日,齐鲁正气歌——迎接党的十八大暨全省反腐倡廉创文艺节目展演活动在济南举行。展演活动由省纪委、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和省监察厅、省文化厅、省广播电影电视局、山东广播电视台共同举办,将于9月1日(周六)晚9:20在山东电视卫星频道实况播出。

展演活动以展示各地各部门反腐倡廉创优秀文艺节目为主要内容,高唱正气歌,弘扬主旋律,在全社会营造反腐倡廉的浓厚氛围。歌曲《廉政颂》唱响了反腐倡廉、廉洁从政的生动局面,柳琴剧《近水楼台》讴歌了党员干部坚守原则、刚正不阿的政治本色,大合唱《忠诚的诺言》唱出了党员干部一心为民、无私奉献的铿锵誓言。

我省表彰

十大杰出护士

本报济南8月30日讯(记者 邢振宇 实习生 朱琳)

30日,首届山东省白衣天使奖颁奖大会在济南举行,山东省首批十大杰出护士和百佳护士接受表彰。

济宁市精神病防治院于青、青岛市海慈医疗集团王莉、济南军区第107医院朱爱军、山东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李平、山东省立医院李振香、山东大学齐鲁医院杨敏、济南市中心医院肖凌风、青岛大学医学院附属医院高玉芳、山东省千佛山医院曹允芳、潍坊市人民医院戴青梅荣获山东省十大杰出护士荣誉称号;日照市人民医院副主任护师丁兆红等100人获山东省百佳护士荣誉称号。

巾帼志愿者

我省达33万人

本报济南8月30日讯(记者 廖雯颖)

30日,山东省巾帼志愿者协会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在济南召开,标志着山东省巾帼志愿者协会正式成立。

省巾帼志愿者协会是以热心社会公益事业、志愿为社会提供服务的女性为主的团体和个人自愿组成的志愿服务组织。据了解,目前全省实名注册的巾帼志愿者已有33万余人,巾帼志愿服务队3万支。志愿者们开展了“学雷锋,巾帼志愿者在行动”活动,为空巢老人、贫困妇女儿童、单亲家庭、残疾人家庭等困难群体提供多种形式的帮扶服务。